

<<民事审判指导（总第1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民事审判指导（总第1卷）>>

13位ISBN编号：9787509327838

10位ISBN编号：7509327830

出版时间：2011-5

出版时间：中国法制

作者：周玉华

页数：318

字数：337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民事审判指导（总第1卷）>>

内容概要

《民事审判指导(2011年第1集总第1集)》是由二级大法官、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周玉华任主编，主要设置民事审判政策、最新法律法规司法解释、规范性意见、民事审判理论与实务、二审案件解析、人民法庭工作、问题与解答等特色栏目。

<<民事审判指导 (总第1卷)>>

书籍目录

【民事审判政策】

关于民事审判工作情况的报告

——在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上

深入贯彻五中全会精神全面提升司法工作水平为“十二五”

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在全省中级法院院长会议上的讲话

在全国加强民事审判指导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摘要

加强和改进民事审判指导工作努力推动全省民事审判工作

实现新发展

——在全省民事审判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

二〇一一年全省民事审判工作要点

【最新法律法规】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

工伤保险条例

【最新司法解释】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调解协议司法确认程序的若干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

【最新司法文件】

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新形势下进一步加强人民法院基层基础建设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大力推广巡回审判方便人民群众诉讼的意见》的通知

最高人民法院印发《关于进一步贯彻“调解优先、调判结合”工作原则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规范性意见】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关于审理涉及司法确认非诉调解协议效力民事案件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印发《关于适用督促程序审理涉及非诉调解协议民事案件的意见(试行)》的通知

附：关于对《关于审理涉及司法确认非诉调解协议效力民事案件的意见》、《关于适用督促程序审理涉及非诉调解协议民事案件的意见》的说明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山东省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山东省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印发《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若干问题意见》的通知

附：关于对《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若干问题意见》的说明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印发《关于向诉讼代理人送达裁判文书自啻兀腩》的通知

关于审理劳动争议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

山东省民事审判工作座谈会纪要(2008年)

【请示与答复】

关于劳动者起诉要求用人单位与其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争议能否受理的问题的答复

<<民事审判指导(总第1卷)>>

关于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案件中致第三人死亡的,肇事车辆双方在主次责任可以分清的情况下,其责任承担是按份责任还是连带责任的答复

关于在审理雇员损害赔偿纠纷案件中如何使用伤残评定标准的答复

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五十二条中有关问题的答复

关于农村户口的未成年人在城镇上学发生人身损害的残疾赔偿金、死亡赔偿金应否参照城镇居民标准计算请示报告的答复

【民事审判理论与实务】

物权法上的物权公示原则

亲子鉴定中证明妨害规则的适用

建设工程质量纠纷的认定与处理

房屋权属纠纷解决机制问题探析

——以一起房屋确权纠纷案为视角

劳动立法中具有给付内容的责令行为不应去司法化

——论劳动保障监察与司法对劳动者的双重保护路径

医疗损害纠纷案件审判实务综述

【调研报告】

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适用问题研究报告

民事诉讼中司法鉴定结论的认证方法

关于农村改革发展土地流转纠纷问题的调研

【人民法庭工作】

围绕三项重点工作,打造群众满意“基层窗口”

——淄博中院积极加强“三型”人民法庭建设

重心下移锐意创新聊城法院人民法庭工作

实现新跨越

【省法院二审案件解析】

债权人不明,保证人不应承担保证责任

——周剑与泰安市新和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徐延会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上诉案

执行和解协议不属于《物权法》第9条规定的除外情形,不能产生不动产物权转移的效力

——潍坊海龙府食品有限公司与张贤宝所有权确认纠纷上诉案

合同解释的规则与方法

——评上诉人青岛某置业咨询有限公司与被上诉人

青岛某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商品房委托销售合同纠纷案

浅析错误申请财产保全之主观过错

【优秀裁判文书】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07)鲁民初一字第31号

山东省东营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

(2009)东民一初字第2号

【问题与解答】

1. 因劳动者的原因未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的,用人单位应否支付双倍工资?

<<民事审判指导（总第1卷）>>

2. 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在劳动合同中约定，如用人单位违反合同约定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支付违约金。

现用人单位违法解除劳动合同的，劳动者能否同时主张违约金和赔偿金？

3. 关于劳动者起诉要求用人单位与其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请求如何处理？

4. 《婚姻法司法解释(二)》规定“婚前给付并导致给付人生活困难的”，应当返还彩礼。
如何理解“生活困难”？

5. 离婚案件中，因被告下落不明而公告送达，当公告期满开庭时，被告仍未到庭参加诉讼，法院是否可以缺席审理并缺席判决？

6. 住宅小区内业主停放的车辆丢失，物业公司应否承担赔偿责任？

7. 房改房买卖合同引发的纠纷，人民法院是否应受理？

8. 如何认定及处理城镇居民购买农民宅基地上的房屋买卖合同的效力？

9. 机动车与行人之间发生道路交通事故，行人负主要事故责任的，机动车一方损失是否由行人承担？

10. 民政部门等相关机构能否代在伤害事故中已死亡且身份不明受害人的近亲属提起损害赔偿的民事诉讼？

<<民事审判指导（总第1卷）>>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